

獎勵停車空間管理計畫

壹、停車場費率與管理策略

一、停車需求類別

由於交通設施(包括道路、停車場等)，具有供給引發需求的特性，故本計畫停車場提供之停車位，其需求亦因此分為兩種。

(一) 內部衍生需求

由本計畫主要作為住宅及事務所使用，故內部於一般日將於基地內產生住戶、工作及訪客之停車需求。而本計畫所劃設 183 部小汽車停車格位及 437 部機車格位，亦可滿足基地內部住戶之需求。

(二) 外部引發需求

基地周邊現況停車位供給不足，本基地乃增設公共停車位數，於基地附近之臨時停車及住戶夜間之停車需求，將因本停車場之開放而對本停車場產生需求。

二、費率之制定

本停車場為提供公眾使用，本計畫乃制定停車場之使用費率，作為停車場內部營運及管理措施。本計畫停車場費率制定如下，列如表 1.1.1 所示：

(一) 月租制

1. 時段特性：分為日間、夜間與全日三種，日間以上午 7：00~19：00，夜間以 17：00~9：00，全日則為 24 小時。
2. 時段費率：
 - a. 日間 (7：00~19：00)：月租 2000 元/月。
 - b. 夜間 (17：00~9：00)：月租 2700 元/月。
 - c. 全日 (00：00~24：00)：月租 3500 元/月。

(二) 小時制

1. 時段特性：為便利訪客及周邊臨時性停車使用，以小時費率制。為維持基地內部管理及兼顧公共停車需求，臨時停

車僅限於上午 7：00～夜間 21：00。

2. 時段費率：

第一小時內以一小時計，超過一小時後，每半小時計，每小時 30 元整。

表 1.1.1 停車費率制定一覽表

收費制度	收費時段	時段	費率	附註
月租制	日間	7：00～19：00	2,000 元/月	
	夜間	17：00～9：00	2,700 元/月	
	全日	00：00～24：00	3,500 元/月	
小時制		9：00～21：00	30 元/小時	1. 頭一小時以一小時計。 2. 滿一小時以上以半小時計。

資料來源：本計畫整理。

貳、停車場硬體設施規劃

停車場硬體設施包括：

一、進出動線與出入口配置

(一) 基地車輛進出動線配置原則

目前規劃基地進出場動線分為四方向，概述主要進出動線如下。

東方進出基地車流：

進場可分別以萬壽橋（秀明路）、指南路進入本區，利用萬壽橋之車輛於木柵路口左轉木柵路後續行至木柵路三段 169 巷進入基地；利用指南路者則由指南路右轉保儀路後，由保儀路續行至木柵路三段右轉至 169 巷進入基地。

出場則利用木柵路三段 169 巷右轉秀明路後於直行經萬壽橋連接秀明路或新光路，或由木柵路三段左轉保儀

路往南左轉指南路往西出場。

西方進出基地車流：

進場可由木柵路一～二段進入本區。利用木柵路一段之車輛直接續行木柵路接秀明路，由木柵路三段 169 巷進入基地。

出場可由木柵路三段往一段方向行進通往西方各主要幹道。

南方進出基地車流：

進場由木新路進入本區，經木新路指南路口左轉指南路後，行至保儀路口右轉，直行保儀路至木柵路三段後至 169 巷進入基地。

出場則可經由木柵路三段左轉保儀路往南連接至木新路或其他地區道路。

北方進出基地車流：

進場可分別以木柵路、興隆路進入本區，利用木柵路之車輛可續行木柵路至木柵路三段右轉 169 巷後進入基地；利用興隆路之車輛可銜接木柵路後續行木柵路至三段右轉 169 巷進入基地。秀明路周邊車流則建議行經至木柵路三段 169 巷右轉進入基地或續行至木柵路右轉至木柵路三段 169 巷進入基地。

出場則利用木柵路三段 169 巷右轉秀明路後於左轉木柵路往北向，或由木柵路三段直行至興隆路或辛亥路等主要南北像幹道往北出場。

(二) 出入口配置

本基地出入口配置於木柵路三段 169 巷，路寬八公尺。

二、停車場配合公共停車空間設置規劃

(一) 一樓停車場入口處設置公共停車告示及停車費率牌面。

(二) 一樓停車入口設置公共停車位數剩餘數量牌面。

(三) 停車場內設置收費管制站、柵欄機及管理員室，以柵欄機管

制進出車輛。

- (四) 公共停車位以不同顏色標線區隔，並集中於靠近地面層設置。
- (五) 藉由場內設置適當之標誌標線與引導牌面，藉以導引進出基地之車輛，並依各停車場之停車狀況指引車輛至適當位置停車，使其在最短時間內完成停車或出場。此外並引導基地內部與外來進入之行人，在最短時間引導進出停車場。
- (二) 地下層公共停車與大樓內部住戶停車人員之電梯獨立管制。
- (三) 在燈光照明上除依建築技術規則相關規定辦理外，在進出口車道處並加強燈光照明以避免燈光變化過大而影響駕駛者視覺；另車道轉彎處亦將加強照明以維護進出車輛之安全。
- (四) 停車場設置管理人員配合自動化管理系統來加強進出車輛之管理。

參、 管理員指揮調度計畫

基地前木柵路三段 169 巷為基地內部車輛進出道路，由於本計畫亦提供公共停車位供附近居民使用，且基地東側即為木柵國小，為提高人車通行之安全性，因此停車場出入口處尖峰時段，將由交通指揮人員指揮情況引導其進出。

初步規劃本停車場管理員指揮時間列如下表 1.3.1 所示。

表 1.3.1 基地停車場管理員配合交通管理時間表

交通人員指揮時間		管制原則
一般日	7：00～8：00	以學生行人優先
	8：00～9：00	以外部車輛通行優先
	11：30～1：30	以學生行人優先
	15：50～16：30	以學生行人優先
	17：30～19：30	以外部車輛通行優先
假日	9：00～12：00	以外部車輛通行優先
	18：00～20：00	以外部車輛通行優先

為避免出場車流對原有之行人與車流造成影響，尖峰時段將由管制人員管制進出，於出車處兩側均無車輛時且人行稀少時，方可放行出場車輛，否則需要求車輛於內部等候，以避免對周邊行車與人行造成直接影響。

肆、人行動線規劃

當行人進入本基地後，可利用電梯(昇降梯)通達各層，離開動線相反，其配置原則及設計構想如下：

- 一、配合地下層公共停車與大樓內部住戶停車人員之電梯獨立管制，基地內部並搭配刷卡進出電梯方式以進行內部人員管制。
- 二、人行出入口車輛出入口係分開設置，其動線並以人車分離原則加以設計，以利消除或減輕彼此間之干擾，提高安全與效率。
- 三、人行出入口主要設置於 12 公尺寬之木柵路上，經由中間大門進入後，即可在地面廣闊之中庭大廳乘電梯垂直抵達地上或地下各層。
- 四、基地內具備有良善的步行系統，可鼓勵住戶搭乘大眾運輸後步行進出，轉而減少交通量之發生。

